



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 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专项说明

中汇会专[2021]1200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349 号)所附《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我们作为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华新材或公司)的审计机构,对反馈意见有关财务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并补充实施了核查程序。现就反馈意见有关财务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7 在建工程

申请人最近一年一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大。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最近一年一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最近一年一期申请人在建工程转固是否及时准确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最近一年一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最近一年一期末,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智能化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51,377.28	16,785.75

9-12号宿舍楼项目	8,558.16	5,626.84
20-22厂房项目	2,265.21	2,603.83
其他零星工程	3,272.38	3,614.02
合计	65,473.03	28,630.45

如上表所示，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系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工程余额增长所致。

（一）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该项目系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于 2019 年初启动，建设期为 2 年，项目总投资 15.61 亿元，其中建设投资和其他工程费用合计 14.71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 9,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末，工程累计投入 16,785.7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0.75%；2020 年 9 月末，工程累计投入 51,377.28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2.91%，项目仍处于建设中。截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之日，公司已投入金额 97,944.67 万元，剩余投资金额主要系购置设备费用。

2020 年四季度，项目逐步结转至固定资产。

（二）台华 9-12 号宿舍楼项目

台华 9-12 号宿舍楼项目主要系公司为员工建造的宿舍楼，该项目于 2018 年开始投入，2019 年末累计投入 5,626.84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72.30%。截至 2020 年 9 月末，项目累计投入 8,558.16 万元，项目仍处于建设中。2020 年四季度，台华 9-12 号宿舍楼项目已转入固定资产。

（三）台华 20-22 号厂房工程

20-22 号厂房项目系子公司福华织造的厂房扩建工程，该项目于 2018 年开始投入，2019 年末项目累计投入 2,603.83 万元，2020 年厂房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2020 年四季度，台华 20-22 号厂房工程已全部转入固定资产。

（四）零星工程项目

零星工程项目包括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活动用房项目、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等项目，

由于期末单项余额较小，不单独披露，上述项目均按照工程进度逐步结转固定资产。

二、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最近一年一期申请人在建工程转固是否及时准确并发表明确意见。

对于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取得最近一年及一期在建工程明细；

(2) 取得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了解项目的投资总额、项目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

(3) 访谈公司高管，核查在建工程增长原因，了解主要在建工程项目的进度及完工计划；

(4) 实地走访项目现场，查看项目状态，确定在建工程转固是否及时准确。

经核查，我们认为，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大主要系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余额增长所致，该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具有一定合理性；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于 2020 年四季度开始逐步结转固定资产，其余项目也及时结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固及时、准确。

问题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2018-2020年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是否满足不低于6%的发行条件。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申请人补充说明2018-2020年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是否满足不低于6%的发行条件。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相比，以低者作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

我们对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中汇会审[2019]0622 号、中汇会审[2020]2356 号和中汇会审[2021] 11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平均值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5%	7.55%	4.46%	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4%	6.67%	3.59%	8.00%

如上表所示，2018 年-2020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低于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018 年-2020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值为 8.00%，不低于 6%，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相比，以低者作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的规定。

二、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2018 年-2020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低于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018 年-2020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为 8.00%，不低于 6%，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相比，以低者作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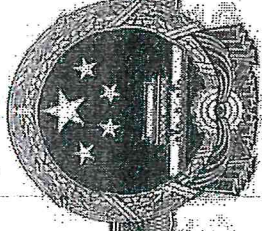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专项说明》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明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春秀 

报告日期：2021年3月26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或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
示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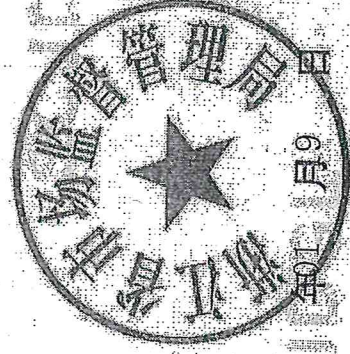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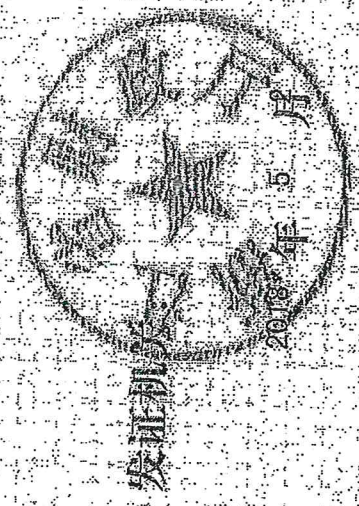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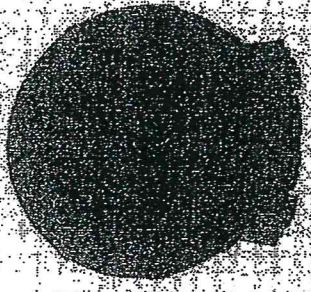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67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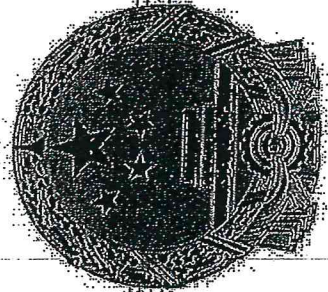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证书序号: 000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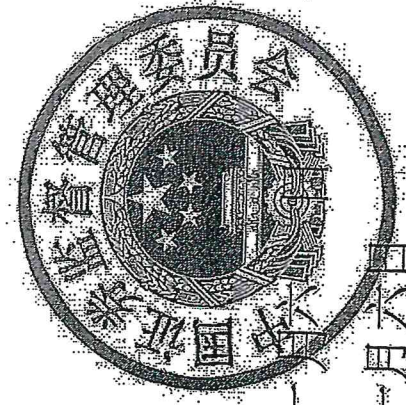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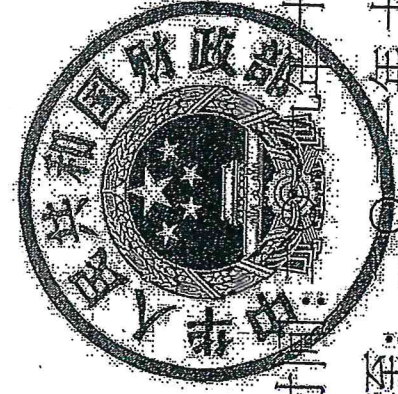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余强




仅供中汇会支 [2021] 1200 号报告使用




证书号：45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六日



姓名: 邵明亮
 Full name: 邵明亮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02-02
 Date of birth: 1984-02-02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1122198402022914
 Identity card No.: 3711221984020229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7



姓名 韩秀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9-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伊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708291986091846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